

# 《本钢集团大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》

## 主要内容如下：

1. 规划条件：本地块拟规划为商业用地
2. 调查面积：146591.55 平方米
3. 场地地址：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春柳街道西南路 931 号
4. 委托单位：本钢集团大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
5. 调查单位：大连博源检测评价中心有限公司
6. 检测单位：大连博源检测评价中心有限公司
7. 采样及检测情况：

(1) 本次调查布设了 30 个土壤监测点和 6 个土壤对照点，采集了 140 个土壤样品。土壤检测项目为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 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+pH 值+石油烃 (C<sub>10</sub>-C<sub>40</sub>) +多氯联苯。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结果，本次调查各土壤样品的土壤检测结果均未超过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 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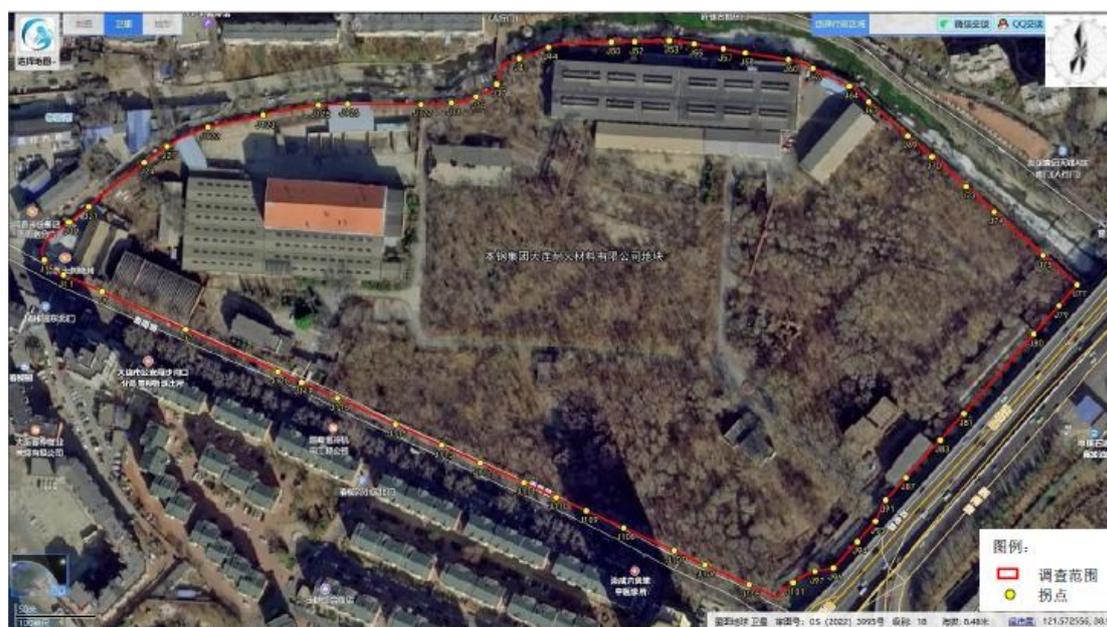
(2) 本次调查布设了 1 个地下水对照点和 4 个地下水采样点，采集了 5 个地下水样品。地下水检测指标为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 表 1 中 37 项常规指标 (放射性指标除外) +石油类+石油烃 (C<sub>10</sub>-C<sub>40</sub>) +石油烃 (C<sub>6</sub>-C<sub>9</sub>)。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结果，本次调查部分地下水监测点的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氯化物、钠、锰、总大肠菌群、菌落总数检测结果满足 IV 类标准，S3 的氯化物检测结果满足 V 类标准。其它指标地下水检测结果均满足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 中 III 类标准，其中石油类检测结果满足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 中 III 类标准，石油烃 (C<sub>10</sub>-C<sub>40</sub>) 检测结果满足《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、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、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 (试行)》(沪环土〔2020〕62 号) 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。调查地块所在区域临近海边，地块东侧区域为填海区，调查地块内地下水整体表现为海水特征。

8. 调查结论：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(HJ25.1-2019)

中要求：“如果污染物浓度均未超过 GB36600 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以及清洁对照点浓度（有土壤环境背景的无机物），并且经过不确定性分析确认不需要进一步调查后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”。经对结论进行不确定性分析，不确定性因素不影响本次调查结论，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结束，无需进行下一步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工作。



本地块地理位置图



本地块的用地红线及拐点坐标图